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孝

中華民國 112 年 08 月 08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孝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321 號	偽造文書	臺東地檢 111 年偵字 001449 號	傅○儀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2 年 上聲議字 000324 號	侵占	臺東地檢 112 年偵字 002907 號	陳○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2 年 上職議字 000792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2 年速偵字 000308 號	周○裕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